

佛山市职业高中收费公示牌

收费单位：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

办学性质： 公办

公示日期：2024年4月

收费项目			价格管理方式	收费标准	收费依据	备注			
一、学费			政府定价	免费	粤价[2008]150号	退费规定： 学生注册缴费后未入读的，学校应退还所缴学费、住宿费的90%。学生在校经批准转学、中途死亡或因病休学、退学的，学费、住宿费按学生实际在校时间清退。清退标准=每学年收费标准÷10×（10-学生实际在校月数），在校时间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。 学生私自离校和因自身原因被学校按规定开除学籍或因触犯法律、法规不能继续接受教育的，所交学费、住宿费不予清退。 学生在校时间从学校正式上课（含军训）之日起计算。			
二、住宿费			政府定价	（含水电）					
（1）一级学生公寓（丝织校区、人民路校区、绿岛湖教学点、江湾校区新宿舍）				1200元/生/学年					
（2）二级学生宿舍（南庄校区、江湾校区旧宿舍）				750元/生/学年					
三、服务性收费	1、伙食费	早餐	非盈利和自愿原则，据实收取。	5元/生/餐	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以自愿原则，按实结算。服务性收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学生和家长，据实结算。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不属于行政事业性收费，不得与学费合并收取。服务性收费由学校根据实际支出列支；代收费收入由学校全部转交其提供服务的单位，不得计入学校收入。	伙食费据实收取。			
		午餐		10元/生/餐					
		晚餐		10元/生/餐					
四、代收费	1、教材资料费			400元/生/学年		学校可根据学生实际用量统一代购，据实收取。			
	2、校园一卡通工本费			15元/张			指学生在补办校园一卡通时工本费，首次办卡免费		
	3、校服费			短袖运动上衣46元（件） 运动短裤38元（件） 夏长裤46元（件） 针织外套66元（件） 针织长裤55元（件）				学校不得强制要求购买校服的数量（套数、件数）。	
	4、学生体检费			按实收取					按教育、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执行。
	5、考试费			按实收取					

学校咨询电话： 82301066

教育局投诉电话：12345

价格举报电话：12345